**「特殊需要信託」沙畫短片**

**文字版**

「養兒一百歲，長憂九十九」。作為有特殊需要子女的家長，你會否很擔心離世後子女的生活安排？

社會福利署推出「特殊需要信託」服務，以信託形式管理家長的財產。

在家長離世後用於繼續照顧有特殊需要子女的長遠生活需要上。

沙畫老師馬仔Sir與其有特殊需要的學生一同創作沙畫，帶我們認識「特殊需要信託」，一起牽手同行……

家長很愛錫子女，一直悉心為他們的生活照顧和財務需要作出妥善的安排，而隨著子女逐漸長大，家長開始擔心當有一天自己不在子女身邊，子女的生活會面臨很大的轉變，誰會繼續帶子女看醫生？誰會帶子女參加活動和訓練？

家長在世時為子女設立「特殊需要信託」。在家長離世後，信託戶口便會啟動，家長指定的個人或機構照顧者會負責執行照顧計劃，照顧有特殊需要人士。

社署會根據照顧計劃，定期向照顧者發放款項，主要用於有特殊需要人士的日常生活、照顧及發展方面。

照顧計劃涵蓋不同範疇，包括衣食住行、醫療、康復、教育、社交及康樂等，以照顧有特殊需要人士生活上各方面的需要。

社署會定期檢視照顧計劃的執行情況。在進行檢視時，社署除了考慮家長訂立的照顧計劃外，亦會根據有特殊需要人士的健康狀況和生活需要的轉變而調整照顧計劃。

透過設立「特殊需要信託」，家長可以為有特殊需要的子女規劃日後的生活及財務安排，即使家長離世，這份心意就如同一份「愛的承傳」，一直延續下去。社署亦會與家長、子女和照顧者牽手同行，確保子女可以透過信託獲得妥善的照顧，使其生活繼續過得豐盛和多姿多采。

如果有興趣了解「特殊需要信託」，歡迎致電特殊需要信託辦事處熱線2116 5308，或瀏覽社署網頁。